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投保单（团体）

No.

欢迎您到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请您在投保前务必仔细阅读相关保险条款，特别注意**责任免除、投保人及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等内容，据实回答保险人就投保事项提出的相关询问，并用蓝色或黑色墨水笔如实填写投保单。投保后相关内容若发生变动，请及时通知保险人。

投保人	名称与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91440300574794882Y)	联系人	王益
	通讯地址和邮编	深圳市坪山新区深圳出口加工区启三路6号城冠工业区厂房A栋三楼、B栋302 518000	电话	13316951145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行业	批发和零售业
被保险人	共46人（另附被保险人及受益人名单）			
方案01（32人投保）				
投保险种	险种名称	每人保险金额	每人保险费	
主险	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条款	200,000.00元	67	
附加险	1. 附加意外伤害医疗费用保险（B）条款	20,000.00元	25	
	2. 附加意外伤害生活津贴保险条款	100.00元/天	33	
方案02（14人投保）				
投保险种	险种名称	每人保险金额	每人保险费	
主险	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条款	300,000.00元	106	
附加险	1. 附加意外伤害医疗费用保险（B）条款	30,000.00元	39	
	2. 附加意外伤害生活津贴保险条款	100.00元/天	35	
保险费合计	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贰拾元整		¥6,520.00元	
保险期间	12个月，自2019年6月13日零时起，至2020年6月12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费交付日期	2019年6月13日之前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诉讼。			
特别约定	<p>1、本保单每次事故每人意外医疗免赔零元后按照100%比例赔付；住院生活津贴免赔零天，保单年度内单次事故赔偿不超90天，累计赔偿不超180天。</p> <p>2、兹经保险合同双方协商一致，本保单伤残评定标准及赔付比例按照《人身保险伤残评定标准及代码》（保监发〔2014〕6号，标准编号为JR/T 0083-2013）进行评定及给付。</p> <p>3、兹经保险合同双方协商一致，保险人仅对被保险人因遭受意外伤害导致的死亡或残疾以及因此而引起的意外医药费用（社保范围内用药）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对被保险人未遭受外来伤害，而是由于猝死或其他自身身体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心脏骤停、呼吸衰竭、急性病突发等排除外来伤害的原因）导致的死亡、伤残及医疗费用不负责赔偿。</p> <p>4、高空作业除外：本保单不承保任何高空作业人员。高空作业是指：根据GB/T3608《高处作业分级》国家标准的规定，凡在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施工作业，当坠落高度距离基准面在2米及2米以上时，该项作业即称为高空（高处）作业。</p>			

	<p>5、根据保险合同约定，投保人、被保险人或保险金受益人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48小时内或经保险人书面同意延长的期限内通知保险人（24小时服务电话：95519、4008695519）。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p>
<p>投保人 声 明</p>	<p>1. 贵公司已对保险合同的条款内容履行了说明义务。本人已仔细阅知、理解保险条款尤其是责任免除、解除合同等规定，并同意遵守。所填投保单各项及告知事项均属事实。上述及本声明将成为贵公司承保的依据，并作为保险合同的一部分。</p> <p>2. 本人授权贵公司可以从任何医疗机构、保险公司或其他机构和个人，就有关保险事宜，查询或索取与投保人和被保险人相关的资料或证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保人签章： 年 月 日</p>

承保性质：新保 续保 业务员/代理人代码： 业务员/代理人姓名：